**资 质 承 诺 函**

致：广东省肇庆监狱

根据贵方采购的广东省肇庆监狱景观亭、圆形廊架及党建文化长廊翻新项目的要求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我方承诺为独立法人，不存在联合体投标行为。
4. 我方承诺未与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的企业同时投标本项目。
5.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注：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